



# 台灣扣件企業 ESG永續報告書 撰寫指引

文/宋文龍博士

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要求2023年實收資本額 20 億元以上之上市櫃公司，必須編製並申報 2022 年永續報告書，也就是說台灣扣件產業上市、櫃公司在2022年就必須積極準備相關資料，以因應金管會該項要求。筆者在惠達螺絲世界雙月刊雜誌第189期「G7之後-台灣扣件產業如何從CSR走向ESG」一文中談到ESG永續報告書的重要性，本文將依照2020年9月金管會公告「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中，有關「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的要求，做一較完整的說明，以期對台灣扣件業者在製作ESG永續報告書時，能有一個參考的依據。

中華民國政府自 2015 年起要求上市、櫃公司編製公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簡稱 CSR 報告書)，並在 2016 年發布「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除持續提升金融機構簽署家數外，並強化盡職治理

資訊之揭露品質，並配合國際 GRI Standards 發布，要求強制編製 2018 年CSR 報告書之上市櫃公司應依 GRI Standards 編製，以提升報告書之品質。2020年金管會發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提升企業永續價值」、「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營造良好互動管道」、「接軌國際規範，引導盡職治理」及「深化公司永續治理文化，提供多元化商品」等5大主軸為中心，合計39項具體推動措施，其中「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是以考量國際投資人及產業鏈日益重視環境(Environment)、社會(Social)及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簡稱為ESG)相關議題，為提醒企業重視ESG相關利害關係議題，並提供投資人決策有用之ESG資訊，要求加入國際相關準則「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規範(TCFD)」與「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發布之準則，強化永續報告書揭露資訊，另要求實收資本額達10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分別自111年及112年於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前一年度自結財務資訊及財務報告、實收資本額達2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則自112年起於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前一年度自結財務資訊，並自113年起全體上市、櫃公司應於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前一年度自結財務資訊，以進一步提升資訊揭露透明度。

依據「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計畫項目二「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其中第一項強化上市、櫃公司ESG資訊揭露重點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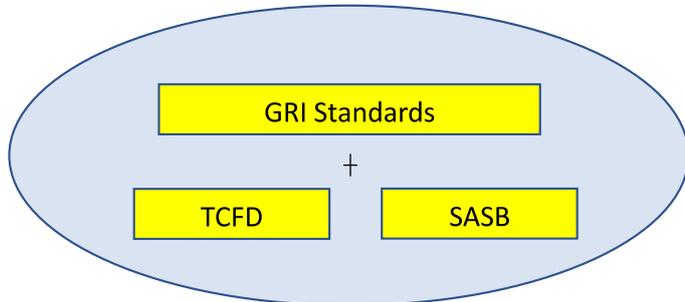


- (一) 參考國際準則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TCFD) 規範強化永續報告書揭露。
- (二) 參考國際準則規範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SASB) 強化永續報告書揭露。
- (三) 擴大永續報告書編製之公司範圍。
- (四) 擴大永續報告書第三方驗證之範圍。
- (五) 修改現行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之名稱為永續報告書(Sustainability Report or ESG Report)，並推動發布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永續報告書明確要求納入國際準則規範(TCFD)強化氣候風險連結至公司治理，以提升企業資訊透明度，也納入SASB 準則，依上市、櫃公司產業別，揭露具備公司財務重大性及投資人投資決策有用性之 ESG 相關資訊，以利投資人作為投資決策參考，強化上市、櫃公司落實社會責任以及提升非財務資訊揭露，擴大申報永續報告書之公司範圍，並推動發布英文版永續報告書，以滿足所有的利益關係人。

本文將指引台灣扣件業者如何依照GRI、TCFD、SASB 三項準則完成公司ESG永續報告書，以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發布之GRI準則為基礎，並依據該行業特性參考SASB之準則，以及TCFD揭露企業檢視氣候變遷對於財務的影響，所做出相關具體作為的回應與展現企業的行動，包含鑑別之經濟、環境及社會重大主題，管理方針、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下圖1呈現出其相互關係，說明如下。

圖1、ESG永續報告書揭露參照標準圖



## 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

GRI永續性報導準則是由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GSSB)所制定的公司永續性報告書揭露標準，並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翻譯為繁體中文，合併整套的GRI永續性報導準則 2020，該準則涵蓋兩大部份六大項，包括通用準則GRI 101、GRI 102、與GRI 103，以及特定主題準則包含GRI 200系列、GRI 300系列、與GRI 400系列，圖2是GRI Standards準則總覽圖。

GRI 101 從定義報告書內容和品質的報導原則出發，包括依循GRI準則編製永續性報告書的要求，以及描述如何使用與引用GRI準則，GRI 102為一般揭露，是用以報告攸關企業的資訊及其永續性報導的實務，GRI 103管理方針，是用以報告關於企業如何管理重大主題的資訊。特定主題準則是以200系列揭露「經濟」的主題、300系列揭露「環境」的主題、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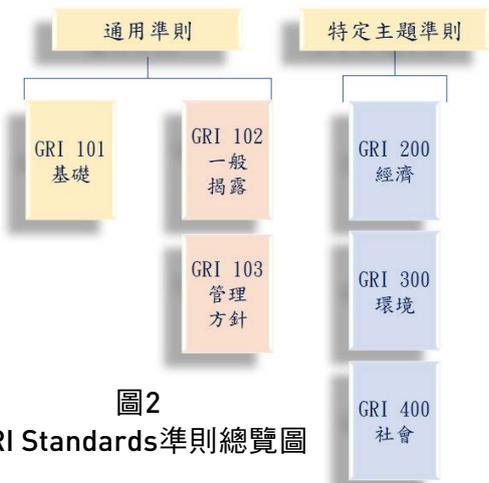


圖2 GRI Standards準則總覽圖

系列揭露「社會」的主題，這些系列準則是用於報告企業對經濟、環境及社會主題造成衝擊的資訊。

GRI 102揭露項目為56項、GRI 103揭露項目為3項，GRI 200系列揭露項目為16項，GRI 300系列揭露項目為32項，GRI 400系列揭露項目為39項，合計總揭露項目為146項。

GRI永續性報導準則是企業對利益關係人揭露公司治理資訊的報導，是企業公開其邁向永續發展目標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負面衝擊或正面貢獻的實務做法，GRI準則為企業和利益關係人創造共同的語言，藉此溝通和瞭解企業的經濟、環境與社會衝擊的處理狀況。

##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準則

TCFD工作小組於2015年由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所成立，其任務為擬定一套具一致性的自願性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協助投資者與決策者瞭解企業重大風險，並可更準確評估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目的為收集有助於決策及具前瞻性的財務影響資訊，其中更高度專注企業邁向低碳經濟轉型所涉及的風險與機會。

TCFD強調企業在低碳經濟發展的韌性，以協助投資者、貸款人及保險公司更準確的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使利害關係人透過低碳經濟轉型而有效地分配資本，避免在金融市場上出現錯誤投資。TCFD設計一套獨特、可適用的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框架，提供所有企業、機構採用，其專注在低碳經濟轉型所涉及的風險和機會，與收集對於決策有幫助且具有前瞻性的未來財務影響資訊於財報中揭露。

TCFD高度專注於邁向低碳經濟轉型所涉及的風險與機會，在環境情境分析中加入模擬情境，預期未來地球溫度相比1860年(工業革命)地球溫度上升2°C時以及



上升4°C時(高基線排放情境IPCC RCP8.5)公司會面臨的風險與機會，TCFD考量氣候風險包括「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包括技術、市場、法規等風險因子，實體風險包括「立即風險」與「長期風險」，立即風險例如颱風、地震等，長期風險考量溫室效應造成海平面上升的風險。另一方面，在分析環境對企業營運的機會時，企業應考慮資源使用效率、能源來源、產品與服務、市場韌性等各項機會因素。綜合上述，企業必須考量長期環境改變對於企業財務的影響，筆者解讀長期期間需要考慮到5~10年，企業必須依據風險與機會模擬情境分析做出預測財務資訊揭露。

##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準則

SASB是一個非營利永續會計準則機構，將可能影響財務狀況與營運績效之ESG議題列出，編製一套可自願性採用的準則，其目的是為了使投資者更加了解企業價值並減少評價的落差，SASB的永續資訊揭露準則更加滿足投資者的資訊需求，有利於企業更全面性的展現績效與價值。SASB涵蓋5大面向、11項產業別、77項行業別，26項ESG議題的「重大性地圖索引 (Materiality Map)」，SASB藉由制定永續資訊揭露準則，結合環境、社會資本、人力資本、商業模式與創新與領導與治理五大面向與26項ESG議題(圖3)，以期能滿足投資者的資訊需求，同時利於企業更全面地展現長期績效與價值。SASB準則依據各產業五大永續面向相關機會及風險，反映企業因自身產品或服務而產生的環境和社會衝擊，並要求揭露對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的指標，促進同業間資訊可比較性及作為投資者決策參考。

筆者將台灣扣件業者以產品生產型態或末端客戶產品區分為4大類，分別是汽車零件 (Auto Parts)、鋼鐵生產商 (Iron & Steel Producers)、航空航天與國防 (Aerospace & Defense)、工業機械及貨物 (Industrial Machinery & Goods)，並依據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官方網站 <https://www.sasb.org/standards/materiality-finder/find/> 整理出台灣扣件廠商 SASB 需加強揭露 ESG 項目如下表 1。

圖3、SASB 五大面向26項ESG指標

環境	社會資本	人力資本	商業模式與創新	領導與治理
1. 溫室氣體排放 2. 空氣質量 3. 能源管理 4. 水和廢水管理 5. 廢物和危險材料管理 6. 生態影響	1. 人權與社區關係 2. 客戶隱私 3. 數據安全 4. 訪問和負擔能力 5. 產品質量與安全 6. 客戶福利 7. 銷售實踐和產品標籤	1. 勞工實踐 2. 員工健康與安全 3. 員工敬業度、多元化和包容性	1. 產品設計與生命週期管理 2. 商業模式彈性 3. 供應鏈管理 4. 材料採購與效率 5. 氣候變化的物理影響	1. 商業道德 2. 競爭行為 3. 法律和監管環境的管理 4. 重大事件風險管理 5. 系統性風險管理

表1、台灣扣件業者SASB需加強揭露ESG項目

產品類別 項目	汽車零件 (Auto Parts)	鋼鐵生產商 (Iron & Steel Producers)	航空航天與國防 (Aerospace & Defense)	工業機械及貨物 (Industrial Machinery & Goods)
必須加強揭露議題	1. 能源管理 2. 廢物和危險材料管理 3. 產品質量與安全 4. 產品設計與生命週期管理 5. 材料採購與效率 6. 競爭行為	1. 室內氣體排放 2. 空氣質量 3. 能源管理 4. 水和廢水管理 5. 廢物和危險材料管理 6. 員工健康與安全 7. 供應鏈管理	1. 能源管理 2. 廢物和危險材料管理 3. 數據安全 4. 產品質量與安全 5. 產品設計與生命週期管理 6. 材料採購與效率 7. 商業道德	1. 能源管理 2. 員工健康與安全 3. 產品設計與生命週期管理 4. 材料採購與效率

2020年金管會公告「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其中「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永續經營」是考量國際投資人及產業鏈日益重視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議題，期望企業重視ESG相關利害關係議題，同時也加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規範(TCFD)，與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發布之準則，以強化GRI永續報告書揭露資訊完整度。在2020年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中規定上市、櫃公司應每年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發布之GRI準則，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社會重大主題，管理方針、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而TCFD準則的加入，將有助於企業檢視氣候變遷相關具體作為，會更有深度的回應與展現企業行動，而不同產業依照SASB準則的要求須要加強特定的項目，也正是回應利益關係人的期待，以期能更有效加強財務績效揭露與展現企業競爭力。

21世紀企業內部環境與外部環境不斷在激烈改變，台灣扣件業者必須嚴謹重視這次ESG的浪潮，在低碳供應鏈的需求之下，受影響的將不只有大型企業，只要在產品供應鏈中的廠商，無論其規模大小、所生產產品的差異，所有企業都將會被要求執行ESG的議題，因此，唯有台灣扣件產業整體的企業社會責任觀念提升，才能因應越來越詭譎萬變的國際市場。

